

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名称：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服务

招 标 人：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日 期：2023 年 7 月



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已在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通过备案，项目代码为:2303-440106-04-01-963790，项目业主为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

2.1 建设规模：项目地块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国际金融城东区 AT091435 号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B1）兼容商务用（B2）地，用地面积为 10057 平方米，容积率 ≤ 5.2 ，总计容建筑面积 ≤ 52000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78000 平方米，项目自持比例 50%，绿地率 $\geq 10\%$ （最终以政府部门批复的规划方案为准）。

2.2 招标范围：本服务内容包括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本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项目设计阶段（含方案设计）、发承包阶段、施工阶段、结算阶段、决算阶段等造价咨询工作（施工阶段还包含室内装修工程的造价咨询服务）。

2.3 建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国际金融城东区 AT091435 号地块。

2.4 服务期：自造价咨询服务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建设竣工决算并通过建设单位审核为止。

2.5 项目总投资：约 7 亿元。

2.6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含税）为：2,779,056.00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注：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3.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且在本单位注册；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则需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相当于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

注：①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67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②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③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和须在人员近一个月（2023年6月）在投标单位（含分支机构）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如为香港专业人士，须提供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资格相当于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的证明材料。

④投标单位存在公司更名或其他情况，未及时在广州交易中心系统进行单位信息更新而导致无法识别投标登记信息的，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②投标登记时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拟投入本项目相关人员应为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库人员，如因投标人企业或拟投入人员不在库内而无法投标登记时，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和《关于调整省外建筑企业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信息登记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网上公开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4 资格审查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了企业诚信档案，提供网页打印件。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且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者，请于 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31日

(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30 时至 11:30 时, 下午 2:30 时至 4:30 时持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详见发布本招标公告的网站所附附件)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广州市天润路 333 号)投标登记及购买资料。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 售后不退。

4.3 按招标公告及附件要求提供完整的投标登记资料, 不符合本招标公告及附件要求的, 招标人不予接受登记。

4.4 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完整, 如被发现有任何虚假、隐瞒情况者。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 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地点为: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具体查询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建设工程-项目查询 (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 <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发布, 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工

联系人: 谭先生

联系电话: 15138678049

联系电话: 13631805047

招标监督机构: 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电话: 0755-82337035

附件一：

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澳门国际银行境内管理总部大厦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投标单位：（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	(填写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	(填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拟投入本项目的 项目经理及联系 方式	(填写项目经理姓名)	(填写项目经理身份证号码)		
	(填写座机号码)	(填写手机号码)		
	(填写传真号码)	(填写电子邮箱)		
审核确认: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代理机构 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内 页 码	投标登记提交 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招标代理机构填 写)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原件	
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原件核查	
3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原件核查	
4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养老保险证明打印件		原件核查	
5	投标登记申请表（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	/	原件	

注: 1、本表一式两份，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各持一份。表格中的“审核确认”栏需双方签署。投标人应在本表盖其公章。

2、第 1~4 项按顺序装订成册，第 5 项单独提交。

3、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4、本表中有修改情况，须经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共同签署。

5、本表须打印在一张纸(正面及背面)。

6、本表提供的证书如为电子证书的，彩色打印件视为原件。